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府經招字第1090215523號

附件：投標須知、評選辦法、投資契約書、基地單元示意圖



主旨：公告招標「法務部矯正署八德外役監獄推動企業進駐興建作業技訓工場」，歡迎踴躍參與投標。

依據：國有公用不動產收益原則第3點參照政府採購法規定之招標及決標程序辦理公開標租事宜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招標機關：法務部矯正署八德外役監獄。
- 二、代辦機關：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。
- 三、開發方式：公開標租，自投資契約簽訂日起開始起算，包含興建與營運期，共計20年，屆滿得續約一次。
- 四、土地標示：桃園市大溪區半屏段250、384地號及部分385、386地號土地。本案基地共分6個建築單元，其1建築單元已有廠商進駐，剩餘5個建築單元可供選擇，請參照基地單元示意圖。
- 五、地租：每年按基地申報地價5%繳交。租金因土地申報地價或租金率調整等因素，經法務部矯正署八德外役監獄評估重新調整時，得標廠商應照調整之租金額自調整之月份起繳付。
- 六、基本規範：需於建築基地範圍內興建作業技訓工場；按建築單元需求數使用最低收容人數。(註：本案基地共分6個建築

單元；營運第一年：每塊建築單元至少13人、第二年至少25人、營運第三年至少41人)

七、押標金：新臺幣100萬元整。

八、履約保證金：每塊建築單元新臺幣50萬元整。

九、招標文件及領取方式：自本局網站或法務部矯正署八德外役監獄網站下載招標文件。

十、投標方式：投標者應於109年9月30日下午5點30分前以郵遞或專人送至本局秘書室(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6樓)，並以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總收文章為憑。

十一、招標文件釋疑期間：109年9月15日前以中文書面方式向本局徵詢。主管機關將於109年9月23日前答覆申請人。

十二、資格審查日期及地點：於10月6日下午2時於本府2樓招商會議室辦理公開資格審查，審查結果以書面形式通知各投標人。

十三、本公告未刊登事項，悉照投標須知及相關附件書表辦理。

市長鄭文燦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局(處)長、主任委員決行